

证券代码：835469

证券简称：龙友科技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深圳龙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管任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17年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8月15日审议并通过：

1、《关于财务总监辞职的议案》

袁俊华先生于2017年5月6日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财务总监一职，经本次董事会决议，同意袁俊华先生辞职。

2、《关于同意陈艳女士暂代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由于袁俊华先生辞去财务总监一职，经公司董事会决议，由财务主管陈艳女士暂代财务负责人一职。

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并表决的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刘立志先生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

1、该免职财务总监袁俊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2、该暂代财务负责人陈艳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三）任免原因

袁俊华先生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财务总监一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暂由财务主管陈艳女士暂代财务负责人。

二、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上述人员任免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和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上述人员任免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公司实际发展的需要，故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影响。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上述新任高级管理人员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其他《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深圳龙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龙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17日